

教育督导通报

2021 年第 1 号

四平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

2021 年 1 月 6 日

对县级政府 2020 年履行教育职责情况 督导评估的通报

为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，促进县级政府依法履行教育职责，深入推进教育改革发展，依据吉林省《对县级政府履行教育督导评估办法》（吉政教育督委办〔2017〕43号（以下简称《督导评估办法》）和市委综合考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2020年度督查考评实施方案》规定内容，市政府教育督导室会同市政府督查室组成督导评估组，于12月7日至18日，深入4个县（市）区及24所学校（幼儿园），采取召开座谈会、走访学校、调阅材料、个别谈话、随机访谈等多种方式，对县级政府2020年度履行教育职责情况进行了督导评估。经过综合督政组实地检查，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审核，各县级政府2020年度履行教育职责最终评价得分：梨树县91.6分，伊通县97.5分，双辽市

95.8分，铁东区93.1分，铁西区92分（10月份省督导评估分数）。现将评估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主要做法和经验

总体上看，各县（市）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教育工作，认真贯彻党中央“教育优先发展”战略，各县党委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指挥，开展调查研究，谋划教育发展，对重大教育改革事项作出批示，部署实施。县级政府及相关部门关心支持教育，强化统筹，协同努力，克服经济下行、财力薄弱等困难，积极推进本地教育改革和发展。在本次督查11项重点内容中，有以下几个方面表现突出：

（一）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全面加强

各地党委政府顺应民意，坚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注重抓好典型引领，深入开展向黄大年、郑德荣等先进典型学习活动。各县（市）区教育局充分发挥课堂教学主阵地和主渠道作用，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、进课堂、进师生头脑，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贯穿教育全过程。各县利用“新时代e支部”智慧党建平台，构建了具有本地特色的“互联网+党建”新模式，提高了教育系统党员学习教育的实效性。加强意识形态日常工作研究，对意识形态苗头性问题及早做好形势分析研判。实施以高中党校、初中团校、小学少先队讲堂为载体的“三

早”育苗工程。伊通县、双辽市教育局主动作为，会同组织部统一标准促党建，将党建工作延伸至中小学教育的神经末梢。

（二）教育经费投入机制进一步完善

一是加大教育经费投入力度。2019年各县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支出逐年增长（2020年按省统一口径计算，扣除退休教师工资）。其中，铁东区增长7%，铁西区增长0.53%，双辽市增长8.14%，伊通县增长6.94%，梨树县增长1.64%。按在校学生生均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均做到了只增不减。二是基本落实生均公用经费。2019年各县（市）区高中、初中、小学、公办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均达到省定标准。三是创新教育资金管理机制。各地积极推进教育投入保障机制改革，设立县教育资金管理中心，对教育资金实行校财县管、分校核算，实现了教育资金管理规范化、透明化、公开化。

（三）全力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落实到位

各县（市）区政府主要领导专题研究部署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问题，县相关部门加强对义务教育教师工资福利待遇保障情况的研究，相继出台了关于进一步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的相关配套政策。目前，全市义务教育教师与公务员年工资收入差额部分共计3015.87万元，已于九月底全部发放到位。

（四）深化教学改革，提升教育教学质量

各地利用信息化手段，不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；坚持立德树人，不断深化课程教学改革；注重加强校园文化建设，提升学校办学特色，不断提高育人质量。伊通县实施“互联网+乡村同步互动课堂”模式，不断提升农村学校教育教学质量。

（五）职业教育发展活力逐步提升

各地高度重视职业教育发展，不断加大投入力度改善职业学校办学条件。2020年，梨树县争取省级和中央专项资金3100万元，完成了总建筑面积12275平方米的梨树职高实训基地建设，全日制在校学生达到1438人，汽车和数控专业成为省级示范专业。伊通县职教中心2020年11月被吉林省确认为“吉林中华职业教育社教育教学改革实验校”，其中激光和建筑工程专业被评为省级示范专业，全日制在校生达到1504人。双辽市职业中专坚持升学与就业同步发展，针对就业和升学不同特点开设15个专业，现有在校学生3002人。职业教育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能力不断增强，学校基础能力和办学水平稳步提升。

二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学前教育存在短板。部分县（市）区学前教育资源总量不足，特别是普及普惠性幼儿园数量不足。梨树县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为76.45%，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仅为35.6%。双辽市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为44%。铁西区公办园幼儿占比仅为14.38%、

普惠率为 60%; 铁东区学前普惠率 71.8%、公办园幼儿占比仅为 19.2%。除伊通县外其余县（市）区距离 2020 年底省定“985”目标有较大差距。

(二)部分县(市)区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有待改善，距省定办学标准仍存在一定差距。铁东区、铁西区个别学校办学规模偏大，生均活动场地不足，部分学校生活附属设施配备不完善，个别学校有超过 56 人及以上大班额现象。不符合国务院《关于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发〔2016〕40 号）中“到 2020 年基本消除 56 人以上大班额”的规定。

(三)迎新高考改革各种条件保障亟待加强。一是教育技术装备陈旧落后且数量严重不足。本次抽检的梨树县辽河农垦管理区高中、梨树县一中、双辽市一中、伊通县一中实验室建设均没有达到省定办学标准。地理、政治、化学、生物、语言和心理辅导教室等相关功能教室建设各校均未启动。二是经费保障不足。目前，高中生均公用经费 1000 元/生·年，仅能保持学校正常运转，无法保障新高考改革的需求。各类实验器材、图书配备、计算机教室和教师备课电脑急需补充和更新。各专业教室建设及教育信息化平台建设需要投入一定资金予以支持。三是教师结构性数量短缺。实施高考综合改革，开展选课走班教学后，预测选取地理、

历史、生物等学科的学生较多，目前学校这些学科教师数量难以满足选课走班需要，学科教师结构性缺员。随着全国各地走班教学的陆续开展，学校原有的教学资源已无法满足新的教学方式需要，全面升级迫在眉睫。四是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开展不平衡。虽然各地进行了各种形式的培训，制定了推进本地中小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方案，但县（市）区之间、学校之间差距较大。有的地方重视程度不够，人力财力投入明显不足，有的学校没有及时录入学校开展的活动、学生成绩、评语评价等内容，录入学生信息不全面，学生成长计划、成长记录过少，没有从“五个维度”去评价，学生参与度不高。没有做到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、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。

(四) 教师数量不足，结构性矛盾比较突出。一是教师队伍存在数量不足和空编现象。梨树县和铁东区扣除 4% 机动编制，分别有 863 个和 363 个空编。二是教师年龄结构、专业结构不够合理。梨树县 50 岁以上教师占 40%，铁东区 50 岁以上教师占 24%。伊通县 50 岁以上教师占 22%。双辽市 50 岁以上教师占 15.6%，铁西区 50 岁以上教师占 19%。本次抽检的辽河农垦管理区一中多年没有补充教师，两年来又借调出 15 名教师，目前缺少专业教师 20 名，无法开齐课程开足课时，50 岁以上的教师占 32.9%。梨树一中缺少生物教师 6 人、物理教师 6 名，50 岁以上的教师

占 38%。铁东区石岭镇中学教师 50 岁以上的教师占 44.1%。不符合《中央编办 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统一城乡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的通知》（中央编办发〔2014〕72 号）中“进一步完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动态管理机制，根据学校布局结构调整、不同学段学生规模变化等情况进行动态调整，提高编制使用效益”的规定。

(五)校园安全问题存在薄弱环节。本次实地检查发现个别中小学和城市幼儿园专职保安员配备率、一键式报警和视频监控系统达标率没有达到 100%”。伊通县部分学校没有安装一键式紧急报警装置。本次抽检的伊通县满族高级中学、营城子镇村级小学等校门口道路没有设置警示牌、减震带，学生上放学存在较大交通安全隐患。不符合公安部办公厅、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印发《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工作规范的通知》中“在乡村以上道路学校门前两侧 50-200 米道路上设置限速和警示标志；在交通流量大的学校门前道路施划减速带、人行横道和交通信号灯”“学校门卫值班室应设置一键式紧急报警装置，并与属地接警中心联网”有关规定。

三、督导意见

针对本次督导评估发现的问题，请各地进一步提高认识，深入研究，不断完善工作制度，重点就以下几方面进行整改：

(一)聚焦省定目标，积极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工作

各地要依据常住人口测算，规划发展普惠性幼儿园。把普惠性幼儿园建设纳入城乡公共服务设施统一规划，加大财政资金和项目投入力度，努力扩充公办园学位资源。对于已经纳入治理范围的城镇小区配套园，各地政府及相关部门要加大治理工作力度，确保按照国家要求如期完成治理。

(二) 强化统筹力度，不断提高教育资源科学配置水平

各地要进一步强化统筹，不断优化城乡义务教育资源配置，提早做好基本建设规划和就近入学政策调整，解决“城镇挤”的问题，加大城镇学校扩容力度，提供充足学位，化解热点校、择校热的矛盾，为消除大校额、大班额提供制度保障。要进一步优化教师资源配置，加大教师编制统筹调配力度，深入推进县管校聘制度改革，根据教职工编制标准和课时量要求，既要配齐配强每所学校、每一门学科，防止有编不补；更要有效盘活教师资源，防止局部地区出现赋闲教师过多。

(三) 不断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。稳步推进办学体制改革、中高考体制改革、中小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改革，破解教育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，完善教育财政投入机制和教育成本分担机制，构建高质量教育发展体系，推进教育督导改革，构建政府依法宏观管理、学校依法自主办学、社会有序参与、各方合力推进的工作

格局，不断激发教育事业发展的动力和活力。

请各县（市）区以此次实地督查为契机，对照反馈意见提出的问题，举一反三，查找问题，列出清单，认真研究对策，制定整改方案，逐条认真整改，并提高整改时效，于3个月内向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报送整改情况。随后，并视整改情况组织“回头看”，进一步督查整改落实情况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报：王柏仲副市长，孙中阳副秘书长，市教育局领导

送：各县（市）区人民政府

发：各县（市）区政府相关部门，市教育局各有关科室

四平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1月6日印发
